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26-006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塔食品"或"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以下简称"君兴农业"）函告，获悉其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君兴农业	是	14,000,000	3.47%	1.13%	2025.3.27	2026.4.8	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二、本次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君兴农业	是	15,500,000	3.84%	1.26%	否	否	2026.4.8	2029.3.24	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担保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君兴农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解除质押适用）		未质押股份情况（解除质押适用）	
						已质押股份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君兴农业	403,250,137	32.69%	253,080,000	62.76%	20.51%	0	0.0%	0	0.0%
招远市金岭金矿	926,609	0.08%	--	--	--	--	--	926,609	100%
合计	404,176,746	32.76%	253,080,000	62.62%	20.51%	0	0.0%	926,609	0.61%

1、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质押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合计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2,124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5.26%，占公司总股本的1.72%，对应融资余额为6,000万元；未来一年内合计到期的质押股份（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3,899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9.65%，占公司总股本的3.16%，对应融资余额为11,700万元。还款资金来源主要来自于其与被担保方的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

3、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未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不存在平仓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2、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股份质押冻结明细数据。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098 证券简称：森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8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6年4月9日，公司已累计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2,000万元。

一、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森特股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发行名称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9年12月25日
临时补流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2,000
补流期限	2025年4月29日至2026年4月9日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在规定期限内，对资金进行合理安排与使用，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归还募集资金的相关情况

2026年4月9日，公司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2,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归还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2,000万元，剩余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0万元，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本次归还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2,000
尚未归还的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0
是否已归还完毕	√是 □否
归还完毕的具体时间（如已归还完毕）	2026年4月9日

特此公告。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3014 证券简称：威高血净 公告编号：2026-025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0日（星期一）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13日（星期一）至4月17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wego-healthcare.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3月28日发布《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4月20日（星期一）15:00-16:00举行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0日（星期一）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经理：张存明

独立董事：周峰

财务总监：张金刚

董事会秘书：王婷婷

投资者关系总监：李润兰

保荐代表人：胡嘉志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4月20日（星期一）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13日（星期一）至4月17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择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wego-healthcare.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王婷婷、李润兰

联系电话：0631-5716143

联系邮箱：ir@wego-healthcar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0550 证券简称：江铃汽车 公告编号：2026-014
200550 江铃B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6日（星期四）15:30-16:30

2、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3、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4、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16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wRgw0QexI4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4月16日（星期四）15:30-16:3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6日（星期四）15:3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二、参加人员

董事兼总裁熊春英女士，独立董事王悦女士，财务总监李伟华女士，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伍杰红女士（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16日（星期四）15:30-16:3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wRgw0QexI4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16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四、联系人及咨询方法

联系人：万先科，袁君

电话：0791-85266178

传真：0791-85232839

邮箱：relations@jmc.com.cn

五、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88450 证券简称：光格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5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期限届满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11，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姜明武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4月10日~2026年4月9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万元~2,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36.77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56.9105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8623%
实际回购金额	1,334.71245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2.16元/股~30.40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4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6.77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11日、2025年4月16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光格科技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光格科技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11）。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5年4月18日，公司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9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二）截至2026年4月9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计划实施完成，实际回购公司股份合计569,105股，占公司总股本66,000,000股的比例为0.862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0.40元/股，最低价为22.16元/股，回购均价23.4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34.71245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超募资金，对公司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4月11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经核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7,822,765	27.00	17,069,328	25.8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8,177,235	73.00	48,930,672	74.14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5	0.00
股份总数	66,000,000	100.00	66,000,000	100.00

注：1.上表本次回购前股份数为截至2025年4月9日数据，回购完成后股份数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数据。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753,437股于2025年7月24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3.2025年9月29日，公司已通过非交易过户的方式将569,100股回购股份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账户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回购股数5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

4.以上数据及指标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计划累计回购股份数量共计569,105股，其中569,100股已通过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剩余5股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票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

若公司未能在本公告披露之日后3年内按照上述用途使用全部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回购股份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程序，并予以注销。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公告编号：2026-021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安徽铜峰世贸进出口有限公司	5,000万元	17,0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7,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8.66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因日常经营需要，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铜峰世贸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峰世贸"）近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合肥分行"），公司将为铜峰世贸与招商银行合肥分行签订的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人民币5,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铜峰世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担保，以用于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的周转业务品种的担保。（以上详见公司2026年3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公司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如有）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70%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									
铜峰电子	铜峰世贸	100%	41.82%	17,000万元	5,000万元	2.55%	三年	否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安徽铜峰世贸进出口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鲍俊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7006742352O1N	
成立时间	2008年04月29日	
注册地	安徽省铜陵市翠湖三路西段399号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贸易业务，电子、化工、机械设备、汽车配件的进口、加工、补偿贸易（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和技术除外，涉及许可证或专项审批的凭有效证明经营）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608.59
	负债总额	5,691.20
	资产净额	7,917.39
	营业收入	28,198.10
	净利润	79.2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名称：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3.债务人名称：安徽铜峰世贸进出口有限公司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5.担保期限：三年

6.担保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

7.保证范围：包括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为满足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全面掌握其运行和管理情况，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上述担保不存在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全资子公司铜峰世贸目前主要负责公司进出口业务，代理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设备配件的进口以及产品的出口业务。本次为铜峰世贸提供担保，将主要用于满足该公司在代理公司相关进出口业务中对资金需求，以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平稳运行。铜峰世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相关担保风险可以控制。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17,000万元（不含本次担保），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8.66%，以上担保全部系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联恒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国联恒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国联恒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代码：014257，C类份额基金代码：014258，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45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在基金管理人履行适当程序后，本基金合同自动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应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截至2026年04月09日，本基金已连续45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此提示。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如有疑问，投资者可以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160-6000或010-565172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l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10日

国联竞争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年04月01日

送出日期：2026年04月10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联竞争优势	基金代码	003145
基金管理人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09月07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股票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梁勤之	2025年09月05日		2015年08月01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在注重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主要投资于行业具有广阔发展空间、自身具备核心竞争优势及持续成长性的上市公司，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并力争获得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业绩。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等）、权证、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80%-95%，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基金保留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专注于自下而上的成长股深度挖掘，坚持以中长期的相对确定性应对短期的不确定性。以"理性分析价值、深度挖掘成长"为投资理念。 1、资产配置策略 2、股票投资策略 3、债券投资策略 4、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5、衍生品投资策略 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7、风险管理策略 8、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总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和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较高风险收益水平的基金产品。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最近十年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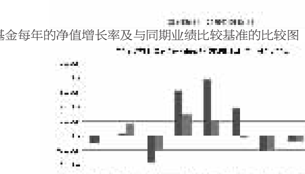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0≤M〈100万	1.50%	
	100万≤M〈300万	1.00%	
	300万≤M〈500万	0.80%	
	M≥500万	1000.00元/笔	
赎回费	0天≤N〈7天	1.50%	
	7天≤N〈30天	0.75%	
	30天≤N〈365天	0.50%	
	365天≤N〈730天	0.25%	
	N≥730天	0.00%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元）	收取方
管理费	1.2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0%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20,0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80,00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和诉讼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相关服务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的年费用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费用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1.48%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的特有风险

（1）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80% - 95%，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基金保留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管理人将发挥专业研究优势，加强对市场、上市公司基本面和固定收益类产品的深入研究，持续优化组合配置，以控制特定风险。

（2）本基金可参与股票申购，由于股票发行政策、发行机制等影响新股发行的因素变动，将影响本基金的资产配置，从而影响本基金的风险收益水平。另外，发行股票的配售比例、中签率的不确定性，或其他发行条件的不确定性，也可能使本基金面临更多的不确定因素。

（3）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风险。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规模一般小额零散，主要通过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综合协议交易平台或证券公司进行转让，难以进行更广泛估值和询价，因此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估值价格可能与实际变现的市场价格有一定的偏差而对本基金资产净值产生影响。同时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流动性可能比较匮乏，因此可能面临较高的流动性风险，以及由流动性较差变现成本较高而使基金净值受损的风险。

（4）股指期货投资风险。本基金将股指期货纳入到投资范围中，股指期货采用保证金交易制度，由于保证金交易具有杠杆性，当出现不利行情时，微小的变动就可能会使投资人权益遭受较大损失。同时，股指期货采用每日无负债结算制度，如果没有在规定时间内补足保证金，按规定将被强制平仓，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重大损失。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主要包括资产抵押贷款支持证券（ABS）、住房抵押贷款支持证券（MBS）等证券品种，是一种债券性质的金融工具，其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来自于基础资产池产生的现金流或剩余权益。与股票和一般债券不同，资产支持证券不是对某一经营实体的利益要求权，而是对基础资产池所产生的现金流和剩余权益的要求权，是一种以资产信用为支持的证券，所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交易结构风险、各种原因导致的基础资产池现金流与对应证券现金流不匹配产生的信用风险、市场交易不活跃导致的流动性风险等。

2、市场风险。证券市场价格受到各种因素的影响，导致基金收益水平变化而产生风险，主要包括：（1）政策风险、（2）经济周期风险、（3）利率风险、（4）通货膨胀风险、（5）再投资风险。

3、信用风险。4、流动性风险。5、操作风险。6、管理风险。7、合规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国联基金官方网站[www.glfund.com][客服电话：400-160-6000；010-56517299]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争议解决方式：各方当事人同意，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的地点为上海市，仲裁裁决是终局性的并对相关各方均有约束力。除非仲裁裁决另有规定，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国联益海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年03月31日

送出日期：2026年04月10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联益海30天滚动持有短债	基金代码	014655
下属基金简称	国联益海30天滚动持有短债A	下属基金代码	014655
基金管理人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04月26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其他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但对每份基金份额设定30天滚动运作期。在每份基金份额的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以及申请确认失败，则该基金份额将在该运作期到期后自动进入下一个运作期。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李倩	2025年11月20日		2007年07月01日
潘巍	2022年11月02日		2009年06月08日
崔帅帅	2026年03月05日		2017年07月03日
募集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本基金暂不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销售，如未来本基金开放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公开发售或对发售对象的范围予以进一步限定，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金融机构自营账户的具体范围以基金管理人认定为准。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争长期内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地方政府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等）、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国债期货、信用衍生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并可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适时合理地调整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投资于短期债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本基金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所指短期债券为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397天(含)的债券资产，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地方政府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等。
主要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2、债券投资策略 （1）久期管理策略 （2）期限结构配置策略 （3）债券的类别配置策略 （4）骑乘策略 （5）息差策略 （6）信用债券投资策略 3、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4、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 5、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6、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1年以下）指数收益率×80%+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及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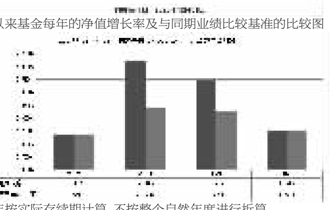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100万	0.40%	
	100万≤M〈500万	0.20%	
	M≥500万	1000.00元/笔	

赎回费：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申请，赎回费用为0。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则自该运作期到期日下一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运作期。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元）	收取方
管理费	0.2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05%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30,0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它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账户开户费用和账户维护费；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相关服务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的年费用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费用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28%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的特有风险：（1）特殊安排的运作方式：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前，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提出赎回申请。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则自该运作期到期日下一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运作期。故投资者在运作期间面临到期日前无法赎回的风险，以及错过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能赎回而进入下一运作期的风险。（2）运作期期限或有变化的风险：本基金名称为国联益海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但是考虑到周末、法定节假日等原因，每份基金份额的实际运作期期限或有不同，可能长于或短于30天。（3）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4）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风险。（5）国债期货投资风险。（6）基金投资信用衍生品的风险。（7）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

2、市场风险。（1）政策风险。（2）经济周期风险。（3）利率风险。（4）通货膨胀风险。（5）再投资风险。

3、信用风险。4、流动性风险。5、操作风险。6、管理风险。7、合规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国联基金官方网站[www.glfund.com][客服电话：400-160-6000；010-56517299]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各方当事人同意，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的地点在北京市，仲裁裁决是终局性的并对相关各方均有约束力。除非仲裁裁决另有规定，仲裁费用和律师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国联益海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年03月31日

送出日期：2026年04月10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联益海30天滚动持有短债	基金代码	014655
下属基金简称	国联益海30天滚动持有短债C	下属基金代码	014656
基金管理人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04月26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其他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但对每份基金份额设定30天滚动运作期。在每份基金份额的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以及申请确认失败，则该基金份额将在该运作期到期后自动进入下一个运作期。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李倩	2025年11月20日		2007年07月01日
潘巍	2022年11月02日		2009年06月08日
崔帅帅	2026年03月05日		2017年07月03日
募集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本基金暂不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销售，如未来本基金开放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公开发售或对发售对象的范围予以进一步限定，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金融机构自营账户的具体范围以基金管理人认定为准。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争长期内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地方政府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等）、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国债期货、信用衍生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并可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适时合理地调整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投资于短期债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本基金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所指短期债券为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397天(含)的债券资产，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地方政府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等。
主要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2、债券投资策略 （1）久期管理策略 （2）期限结构配置策略 （3）债券的类别配置策略 （4）骑乘策略 （5）息差策略 （6）信用债券投资策略 3、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4、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 5、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6、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1年以下）指数收益率×80%+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及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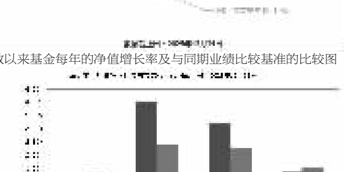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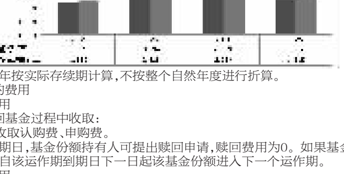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注：本基金C类份额不收取认购费、申购费。

赎回费：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申请，赎回费用为0。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则自该运作期到期日下一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运作期。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元）	收取方
管理费	0.2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05%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0.20%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30,0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它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账户开户费用和账户维护费；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相关服务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的年费用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费用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48%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的特有风险：（1）特殊安排的运作方式：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前，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方可提出赎回申请。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则自该运作期到期日下一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运作期。故投资者在运作期间面临到期日前无法赎回的风险，以及错过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能赎回而进入下一运作期的风险。（2）运作期期限或有变化的风险：本基金名称为国联益海3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但是考虑到周末、法定节假日等原因，每份基金份额的实际运作期期限或有不同，可能长于或短于30天。（3）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4）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风险。（5）国债期货投资风险。（6）基金投资信用衍生品的风险。（7）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

2、市场风险。（1）政策风险。（2）经济周期风险。（3）利率风险。（4）通货膨胀风险。（5）再投资风险。

3、信用风险。4、流动性风险。5、操作风险。6、管理风险。7、合规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国联基金官方网站[www.glfund.com][客服电话：400-160-6000；010-56517299]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各方当事人同意，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的地点在北京市，仲裁裁决是终局性的并对相关各方均有约束力。除非仲裁裁决另有规定，仲裁费用和律师费用由败诉方承担。